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拓宽投资渠道，深化公司战略布局，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蓝色光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标企管”）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出资认购上海考拉灵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考拉灵犀”）的基金份额，蓝标企管为有限合伙人。考拉灵犀的普通事务合伙人为北京考拉宏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考拉宏途”），考拉灵犀目标募集规模为 60,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且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行为。本议案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北京考拉宏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成立日期：2026 年 05 月 11 日
- 3、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42 号院 1 号楼 6 层 1-613
- 4、注册资本：400 万元人民币
- 5、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考拉昆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考拉宏途及其控制的其他主体、管理的所有产品与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三、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北京考拉昆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5 年 08 月 28 日

3、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 42 号院 1 号楼 6 层 1-619

4、法定代表人：田文凯

5、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田文凯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登记备案情况：2015 年备案通过，登记编号 P1027271

9、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北京考拉昆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主体、管理的所有产品与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四、基金的基本情况 & 协议主要内容

1、基金名称：上海考拉灵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考拉宏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海路 2449 弄 6 号 5 层 E 区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认购后合伙人信息：

北京考拉宏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占合伙企业目前认缴出资总额的 1.3793%；

上海国投先导人工智能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人民币 8,600 万元，占合伙企业目前认缴出资总额的 29.6552%；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目前认缴出资总额的 51.7241%；

北京蓝色光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目前认缴出资总额的 17.241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该投资基金仍在募集期内，尚未完成全部份额的募集，其他合伙人尚未完全确定。如基金其他合伙人涉及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7、认缴规模：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

8、出资方式：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现金出资。

9、出资进度：除非另有约定并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自律要求的原则下，各合伙人认缴的合伙企业出资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缴付出资通知分三期缴付，首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百分之四十（40%），第二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百分之四十（40%），第三期出资金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

资额的百分之二十（20%）。

10、投资策略：合伙企业将主要对新一代信息技术行业的未上市企业进行投资，其中投资于人工智能领域的投资额不低于合伙企业最终交割日认缴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七十（70%）；投资阶段以早期和成长早期为主，投资地域立足于中国境内并重点关注上海地区。

11、存续期限：8年，自首次交割日起算。经普通合伙人决定，可延长两年，最长不超过十年。

12、退出机制：合伙企业从全部投资项目退出后，普通合伙人有权根据合伙企业的投资运营情况自主决定提前解散合伙企业，各有限合伙人应给予积极配合，完成提前解散相应程序。合伙企业按照本条约定提前终止的情况下，全体合伙人应积极配合签订工商登记所要求的各类文件，并协助配合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13、管理模式：

（1）管理和决策机制：合伙企业的投资事务由管理人负责。管理人为合伙企业设立由投资专业人士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就合伙企业投资、管理、退出等作出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人数应不少于四（4）人，均由管理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各委员一人一票。

投资决策委员会应按照管理人制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议及决策项目投资及退出等相关事项，每次会议须由超过二分之一（1/2）的委员同意方为有效通过。

（2）收益分配机制：除本协议另有明确约定外，对合伙企业获得的由项目处置收入和投资运营收入所产生的全部可分配收入，应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按“整体先回本后分利”原则及顺序进行分配，并且在前一顺序未得到足额分配的情形下，不得进行后一顺序的分配。

14、上市公司对基金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五、其他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与上述合伙企业份额认购，亦未在上述合伙企业中任职。

2、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事项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3、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六、认购基金份额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认购基金份额的目的

该基金投资于以人工智能领域为主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有明确转股条件的可转换债权等，蓝标企管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借助专业投资机构优势，通过专业化投资管理团队拓展投资渠道，结合行业及公司发展方向多方位探索产业升级新机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合理的投资回报，为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服务，同时可以提高资金管理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认购基金份额对公司的影响

蓝标企管本次认购合伙企业基金份额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影响该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对公司当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认购基金份额的风险

合伙企业的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无法达成投资目的、投资收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等风险。公司将及时跟进合伙企业的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风控措施，防范因不规范操作等原因造成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